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古榕武庙大殿修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古榕武庙大殿修缮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揭阳市文化文物管理中心 2. 地址：揭阳市榕城区进贤门大道中段老市政府办公楼 218 室 3. 联系电话：8622939 4. 联系人：钟主任
3	中介服务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具有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单位。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古榕武庙位于揭阳市榕城区天福路，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现因大殿受到风雨侵蚀，自然风化，人为等因素的影响，正脊、瓦垄多处断裂，屋面漏水严重；石金柱脏污；墙面局部咸碱、污损；东侧山墙外侧悬挂空调外机等，文物本体安全受到严重威胁，亟待修缮。 2. 服务要求：依据项目业主的采购需求，对古榕武庙大殿进行现场勘察、修缮设计，并出具正式设计文件。 3. 服务内容：古榕武庙大殿，建筑规模约 155 平方米，投资额 100 万元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址：揭阳市榕城区 2. 合同履行方式：确定中选服务机构后，10 个工作日签订合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根据《文物建筑勘察设计取费标准》(2020年版)进行收费。最终价格以财政或第三方工程造价公司审核价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